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C10397 号

B
事
司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附件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10
三、	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证明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ZC10397号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电器”）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白云电器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白云电器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白云电器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白云电器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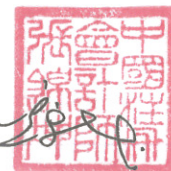
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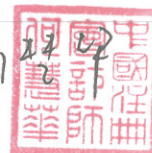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白云电器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白云电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锦坤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慧华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六日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白云电器”）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1、2016 年 3 月首次公开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85 号文《关于核准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同意白云电器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新股不超过 4,910 万股。白云电器于 2016 年 3 月 9 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91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8.50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417,35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39,637,899.0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7,712,100.96 元。此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910 万股后实收资本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410181 号）验证。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白云电器募集资金 377,712,100.96 元已对承诺投资项目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账户已作注销。

2、2018 年 2 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91 号《关于核准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白云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白云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电气集团”）发行股份 33,640,648 股，收购其持有的桂林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桂林电容”）51%股权，同时支付现金对价 35,562.37 万元向桂林市容乾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市容坤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市容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市容智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市容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市容丰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市容华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市容兴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市容昌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市容盛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市容高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市容瞻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市容方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市容飞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市容腾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市容和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市容成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等 17 家资产经营公司（以下简称“17 家资产经营公司”）收购其持有的桂林电容 29.38% 股权，白云电器合计收购桂林电容 80.38% 股权，该收购行为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8 年 2 月 13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信永中和”）对白云电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进行了审验，出具了 XYZH/2018GZA30006 号《验资报告》。经信永中和审验，截至 2018 年 2 月 12 日，白云电器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3,640,648 股，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33,640,648.00 元，新增资本公积为 583,665,261.00 元。本次增资前白云电器的注册资本（股本）为 409,100,000 元，本次增资后白云电器的注册资本（股本）为 442,740,648 元。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已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登记托管手续。

白云电器该次发行系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未募集货币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2016 年 3 月首次公开发行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1。

2、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白云电器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白云电器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4、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白云电器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二) 2018 年 2 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2。

2、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白云电器该次发行未募集货币资金，不存在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形。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白云电器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形。

4、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白云电器该次发行未募集货币资金，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2016 年 3 月首次公开发行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1。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白云电器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智能成套开关设备生产基地扩产技术改造项目，系对白云电器原有中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生产项目进行技术改造和扩产，旨在淘汰落后产能，提高生产效率，更好满足客户需求。该项目于 2014 年 1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根据该项目规划，2015 年将投产并达到设计能力的 40%，2016 年达到设计能力的 80%，2017 年达产 100%，以此达产能力测算，不考虑季节性因素，2015 年至 2018 年，承诺累计净利润为 35,273.97 万元。

2015-2018 年，该项目实际实现累计净利润 28,302.42 万元，占承诺累计净利润的比例为 80.24%，未达到承诺累计收益的主要原因为：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市场竞争激烈，产量达成目标的 88.64%，同时受新增投资项目的影 响，公司成本增加，导致该项目未达成预期效益。

(二) 2018 年 2 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2。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白云电器本次发行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白云电器本次发行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未达到承诺累计收益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1、标的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91号《关于核准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白云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白云电器向白云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向 17 家资产经营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桂林电容 80.38% 股权。

2018 年 2 月 12 日，桂林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桂林电容 80.38% 股权已过户到公司名下。

2、标的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6/12/31	2017/12/31	2018/12/31
资产总额	134,825.72	133,604.18	115,172.83	111,262.84
负债总额	76,409.68	70,556.03	45,702.12	29,927.22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57,383.64	62,205.00	68,759.84	81,335.61

注：桂林电容 2015-2017 年财务数据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生产经营情况和效益贡献情况

桂林电容 2017 年经审计的营业总收入为 67,221.1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209.49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088.47 万元。

桂林电容 2018 年经审计的营业总收入为 77,380.1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575.7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796.81 万元。

4、盈利预测实现情况

白云电器与白云电气集团签署了《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书》、《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及《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二）》，白云电气集团同意对桂林电容 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进行承诺，并就此承担业绩未达到承诺数额时的补偿责任。在业绩承诺期内每年的承诺净利润由白云电器与白云电气集团根据评估报告预测的标的公司 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的同期净利润确定，即桂林电容 2017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 7,825.91 万元；2018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 11,087.11 万元；2019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 13,927.70 万元。鉴于本次交易在 2018 年 2 月实施完毕，白云电气集团业绩承诺顺延至 2020 年，承诺桂林电容 2020 年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 17,877.18 万元。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白云电器需在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 3 年内的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相关资产的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因此，会计师事务所将从 2018 年度开始出具相关专项审核报告。

另一方面，信永中和对桂林电容 2017 年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桂林电容 2017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9,088.47 万元，高于承诺净利润 7,825.91 万元。2018 年桂林电容经立信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1,796.81 万元，高于承诺净利润 11,087.11 万元。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1、2016 年 3 月首次公开发行

本公司该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本报告中，该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实现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口径存在差异。

本公司以前年度的年报披露了智能成套开关设备生产基地扩产技术改造项目当年度实现的效益，该效益口径为“项目投产后当年新增营业收入”。

鉴于该项目属技改类，且于 2014 年 1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披露的效益实现情况，系该项目在各年度实现的整体净利润。

2、2018 年 2 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中披露的有关内容相一致，不存在差异的情况。

六、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批准报出。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6日



附表1-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6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771.2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7,771.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37,771.2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5年：		2016年：		
		0.00		0.00		
		2017年：		0.00		
		0.00		0.00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中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中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智能成套开关设备生产基地扩产技术改造项目	智能成套开关设备生产基地扩产技术改造项目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2014年11月
2	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银行贷款	补充流动资金	2,792.29	2,771.21	2,771.21	不适用
	合计		37,792.29	37,771.21	37,771.21	0.00

附表1-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8年2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编制单位：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1,730.5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1,730.5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1,730.5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2018年：	61,730.59

序号	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通过发行股份购买桂林电容51%股权	通过发行股份购买桂林电容51%股权	61,730.59	61,730.59	61,730.59	61,730.59	61,730.59	61,730.59	61,730.59	不适用	2018年2月
	合计		61,730.59	61,730.59	61,730.59	61,730.59	61,730.59	61,730.59	61,730.59		

注：白云电器通过发行33,640,648股股份购买桂林电容51%股权，支付股份对价为人民币61,730.59万元，同时通过支付现金35,562.37万元收购桂林电容29.38%股权，本报告系针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附表2-1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16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 资项目累 计产能利 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合计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1	智能成套 开关设备 生产基地 扩产技术 改造项目	88.64%	4,138.33	8,581.76	11,276.94	11,276.94	11,276.94	6,161.12	6,723.55	9,506.28	5,911.47	28,302.42	否
2	补充流动 资金与偿 还银行贷 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间，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

注2：2015年至2018年数据已经审计。

附表 2-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18年2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编制单位：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承诺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1	通过发行股份购买桂 林电容 51% 股权	不适用	7,825.91	11,087.11	9,088.47	11,796.81	20,885.28	是

注 1：承诺效益为桂林电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是否达到预计效益的判断依据系投资项目该年度实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承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相比较的结果。

注 2：因业绩承诺期间均为完整会计年度，故上表“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为 2017 年度、2018 年度效益情况。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808150101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8年08月15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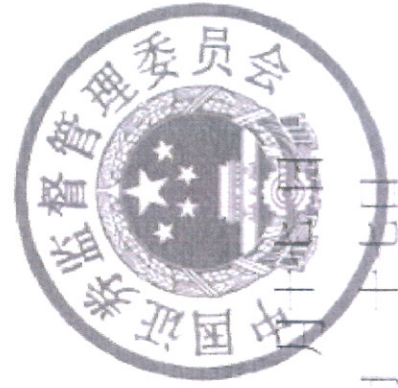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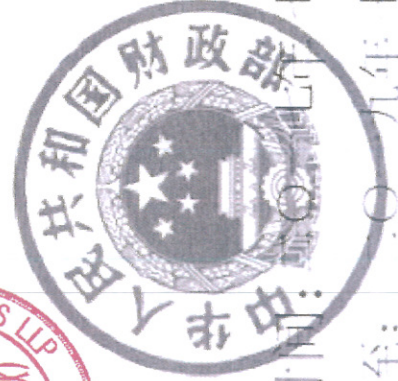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9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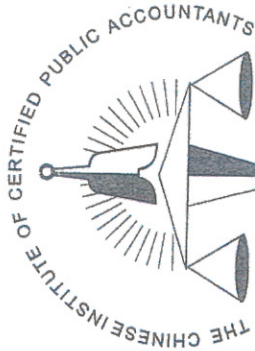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七日



姓名 张锦坤
 Full name 张锦坤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2-10-25
 Date of birth 1962-10-25
 工作单位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40105621025007
 Identity card No. 440105621025007



张锦坤(440100010004),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94号。



证书编号: 44010001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〇年七月五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年4月30日换发

年 月 日



姓名: 何慧华
 Full name: 何慧华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9-06-02
 Date of birth: 1979-06-02
 工作单位: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0603197906021523
 Identity card No.: 430603197906021523



何慧华(11000161020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94号。



110001610201

证书编号: 1100016102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 年 六 月 十二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0 /y /m /d